



聯康集團

Uni-Bio Science

UNI-BIO SCIENCE GROUP LIMITED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90)

代表委任表格

適用於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東20號5樓502室召開及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股東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UNI-BIO SCIENCE GROUP LIMITED(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 _____ 股(附註b)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在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東20號5樓502室舉行之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之代表(附註c),並按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請於適當的空欄內加上「✓」以表示 閣下之投票意願(附註d)。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i) 重選(各自以獨立決議案進行)以下本公司董事: (a) 梁國龍先生; (b) 陳大偉先生;及 (c) 趙志剛先生。 (ii)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按第4項決議案所載方式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股份。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定義見通函)以按第5項決議案所載之方式購回本公司股份。		
6.	按第6項決議案所載之方式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本公司購回之本公司股份。		

* 決議案全文載於大會通告。

日期: _____

股東簽署: x _____ x(附註c、f、g、h及i)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全部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名稱均應列出。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閣下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 閣下之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一詞,並於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閣下如擬投票贊成上文之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表格已正式簽署及交回,惟沒有就任何建議之決議案作出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有權就所有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就某一項建議之決議案並無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有權就該項建議之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並於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倘為聯名持有人,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聯名持有人簽署。然而,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自或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此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必須於代表委任表格蓋上公司印鑑,或由獲正式授權之公司行政人員或代理人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之前或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最少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銷。
- 上述決議案於大會上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大會有關 閣下之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 閣下/ 閣下之受委代表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

* 僅供識別